

广东芳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审计委员会会议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广东芳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向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增加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作为公司审计委员会成员，我们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对上述议案进行审核，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一、关于向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交易定价遵循了公平、公允、协商一致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和独立性造成影响。我们同意《关于公司向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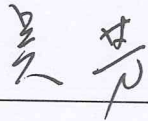
二、关于增加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增加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是基于公司正常经营需要，遵循公平、自愿的交易原则，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关于增加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本议案还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广东芳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审计委员会会议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之签字页）

审计委员会委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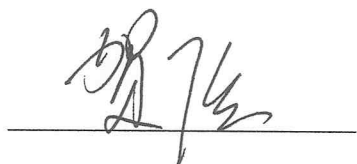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Wu Fang in black ink, consisting of two characters '吴' and '芳' written in a cursive style.

吴 芳

2021年9月15日

(此页无正文，为《广东芳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审计委员会会议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之签字页)

审计委员会委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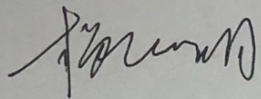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贺强', is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贺 强

2021年9月17日

(此页无正文，为《广东芳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审计委员会会议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之签字页)

审计委员会委员签字：



杨德明

2021年9月17日